附件１：

宜兴市绿色产业领域界定范畴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参考文件 | 主要内容 |
| 《宜兴市绿色项目评价方法》附录2：《宜兴市绿色项目类别及技术评价要求》 | 绿色项目分类和范围，包括一级分类（七类）、二级分类（十三类）和三级分类（三十一类）。一级分类包括**节能环保、清洁生产、清洁能源、绿色农业及生态环境、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、绿色交通、绿色服务**七大类项目。其中，节能环保涵盖节能环保装备制造、节能环保工程建设及运营两个子类；清洁生产涵盖生态绿色园区、绿色制造两个子类；清洁能源涵盖清洁能源利用装备制造、清洁能源设施建设和运营两个子类；绿色农业及生态环境产业涵盖生态农业、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两个子类；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涵盖新建建筑、既有建筑绿色节能改造两个子类；绿色交通涵盖绿色交通基础设施、新能源交通工具两个子类。 |
| 《绿色产业指导目录（2019年版）》（发改环资〔2019〕293号） | 涵盖**节能环保、清洁生产、清洁能源、生态环境、基础设施绿色升级**和**绿色服务**六大类。其中，**节能环保产业**主要是从事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、生态环境保护的装备制造和产业活动的相关产业，包括高效节能装备制造、先进环保装备制造、资源循环利用装备制造、新能源汽车和绿色船舶制造、节能改造、污染治理和资源循环利用等内容；**清洁生产产业**主要是从事生产全过程废物减量化、资源化和无害化相关的产业，包括清洁生产产业园区绿色升级、无毒无害原料替代使用与危险废物治理、生产过程废气处理处置及资源化综合利用、生产过程节水和废水处理处置及资源化综合利用、生产过程废渣处理处置及资源化综合利用等内容；**清洁能源产业**主要是构建清洁、高效、系统化应用能源生产体系的相关装备制造和设施建设运营产业，包括新能源与清洁能源装备制造、清洁能源设施建设和运营、传统能源清洁高效利用、能源系统高效运行等内容；**生态环境产业**主要是服务于生态系统的保护和修复，优化生态安全屏障，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，包括生态农业、生态保护、生态修复等内容；**基础设施绿色升级**主要是提升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的绿色化程度，提高人民群众的绿色生活水平，包括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、绿色交通、环境基础设施、城镇能源基础设施、海绵城市、园林绿化等内容；**绿色服务**主要是围绕相关绿色产业提供智力支持和专业化服务的产业，包括咨询服务、项目运营管理、项目评估审计核查、检测监测、技术产品认证和推广等。 |
| 《省政府关于推进绿色产业发展的意见》（苏政发〔2020〕28号） | 意见明确指出：加强绿色制造关键核心技术攻关，制定发布省级绿色技术与装备推广目录，聚焦**节能环保、清洁生产、清洁能源、生态保护与修复、城乡绿色基础设施、绿色建筑、生态农业等领域**，加快突破一批原创性、引领性绿色技术。积极参与国家重大科技专项、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和重大科学基础设施建设，实施一批**绿色技术创新**重大研发项目。培育壮大**绿色新兴产业**，实施绿色循环新兴产业培育工程，不断壮大**节能环保、生物技术和新医药、新能源汽车、航空**等绿色战略性新兴产业规模，加快培育形成新动能。围绕**高效光伏制造、海上风能、生物能源、智能电网、储能、智能汽车**等重点领域，培育一批引领绿色产业发展的新能源装备制造领军企业。加快推进**新一代信息技术、现代生命科学和生物技术、新材料**等高端产业发展，支持**人工智能、虚拟现实、氢能、增材制造、量子通信、生物基可降解材料、区块链**等绿色未来产业抢占技术制高点。 |